《珠宝首饰评估程序指导意见》起草说明

为规范珠宝首饰评估行为，明确和完善珠宝首饰评估程序，保护资产评估当事人合法权益和公共利益，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和《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珠宝首饰》，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以下简称中评协）制定了《珠宝首饰评估程序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为便于评估机构和珠宝评估专业人员以及相关部门、人士理解《指导意见》，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制定《指导意见》的背景**

珠宝首饰评估是我国资产评估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评估准则规范的重要领域。早在2003年，中评协发布了《珠宝首饰评估指导意见》。2009年，在总结珠宝评估理论和实践的基础上，中评协对《珠宝首饰评估指导意见》进行了修订，发布了《资产评估准则——珠宝首饰》。2017年，资产评估准则体系全面修订，中评协发布《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珠宝首饰》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珠宝首饰》对珠宝首饰评估的一般原则和程序作出了规定。但是，珠宝首饰资产评估中的鉴定和鉴定复核、品质分级和价值特征分析、描述记录等程序具有独特性和较强专业性，现有准则内容没有作出具体指导。为了对珠宝首饰资产评估中的特殊程序做出进一步规范，更好指导珠宝评估专业人员执行业务，中评协研究起草了《珠宝首饰评估程序指导意见》。

**二、起草指导思想**

结合珠宝评估实践经验，综合国内外珠宝评估实际情况，在起草过程中确定了以下指导思想。

**（一）明确定位**

在评估准则体系中的层次定位于指导意见，对珠宝首饰评估程序提出具体指导性要求，突出技术性、实操性，注重对重要事项的规范。

**（二）借鉴已有研究成果**

《指导意见》根据《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准则体系（特别是《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珠宝首饰》），现有珠宝名称、珠宝鉴定、珠宝品质分级等国家标准和要求，以及国内外相关文献资料，确立了准则内容框架。

**（三）总结已有实践经验**

《指导意见》基于多年珠宝评估实践活动，广纳博取，从专业技术的角度，有针对性地对珠宝评估实践进行系统、全面的行为梳理，总结经验，增强操作性，形成程式化规范。

**三、起草过程**

中评协从2018年初开始研究起草《指导意见》，经过项目组调研走访、多次组织并参与专家研讨等。该《指导意见》于2019年5月形成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2019年7月，中评协在完成了公开征求意见程序后，对征求的意见进行了讨论吸收，形成了审议稿。2019年11月，中评协将审议稿提交至相关准则委员会审议。

**四、主要内容**

《指导意见》共五章，20条。

第一章为总则，明确了制定宗旨、制定依据、定义、适用范围及相关服务领域。

第二章为基本遵循，规定了出具珠宝首饰评估报告的主体、评估机构及珠宝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具备珠宝首饰的鉴定分级等的专业知识和能力、价值类型、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等内容。

第三章为评估对象，明确了评估对象可能是单体珠宝首饰或批量珠宝首饰，定义了批量珠宝首饰，关注评估对象特点对评估业务的影响等内容。

第四章为操作要求，规定了执行珠宝首饰评估业务在履行评估工作程序过程中的具体技术性操作规范等内容。

第五章为附则，主要明确《指导意见》生效日期。

**五、重点内容说明**

《指导意见》针对珠宝首饰评估的特点，重点在于珠宝首饰评估技术性工作程序的规范。为便于理解相关内容，现将一些重要事项予以说明。

评估对象是珠宝首饰实物资产，强调现场工作的重要性

珠宝首饰评估业务中，评估对象应当为合法拥有，或者合法处置，或者依法裁定的珠宝首饰实物资产。珠宝评估专业人员应当关注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

强调现场工作的重要性，并非仅是核查数量，现场工作中应履行实物核查、对评估对象进行鉴定和鉴定复核、品质分级和价值特征分析并描述记录等程序。针对评估对象的多样性，结合实践经验，在《指导意见》附件中对不同种类珠宝首饰列举了描述的重点内容，增强了《指导意见》的可操作性。

**（二）关于对珠宝评估专业人员的要求**

由于珠宝评估的专业性，要求开展珠宝首饰评估业务的珠宝评估专业人员，除具备资产评估相关知识外，应当具备珠宝首饰专业知识和珠宝首饰评估实践经验，能够胜任所执行的珠宝首饰评估业务。

珠宝首饰评估对象多样性的特点要求珠宝评估专业人员应当掌握珠宝玉石和贵金属的主要鉴定特征和鉴定方法，掌握珠宝玉石的品质评价要素和评价方法，掌握珠宝首饰鉴定、分类和分级的国家标准等相关法规和标准。

**（三）关于批量珠宝首饰评估**

《指导意见》对批量珠宝首饰评估程序进行了规范。批量珠宝首饰是泛指各种类别、各种数量的珠宝首饰组合。批量珠宝首饰评估可以采用系统的、统一的参数。《指导意见》基于珠宝评估实践活动，对批量珠宝首饰评估从实物核查、鉴定分类及描述记录、价值特征分析几个方面进行了操作层面的细化规范。对大批量珠宝首饰评估提供了高效的评估程序指导。